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惠州市方舟工业气体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		
委托单位	惠州市方舟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		

**项目简介:**

惠州市方舟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舟公司”或“该公司”）成立于2011年8月9日，经惠州市惠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3579732736A，住所为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稻园村地段，法定代表人：曾光漂，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捌佰万元，经营范围：生产：氧[液化的]（22002）、氮[液化的]（22006）、氩[液化的]（22012）、医用氧、食品添加剂氮气；销售：氧[压缩的]（22001）、氧[液化的]（22002）、氮[压缩的]（22005）、氮[液化的]（22006）、氩[压缩的]（22011）、氩[液化的]（22012）、二氧化碳[压缩的]（22019）、二氧化碳[液化的]（22020）、医用氧、食品添加剂氮气、工业气体空瓶及配件；存储设备租赁。

项目组长	陈斌
项目组成人员	黄敏、钟建辉
报告审核人	傅泽华
过程控制负责人	林毅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项目的周边环境，调查了项目相关的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

**评价结论:**

惠州市方舟工业气体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在重大危险源分级、重大危险源对周边的影响、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重大危险源安全技术和监控措施、重大危险源应急措施和应急救援等方面符合《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0号，安监总局令第79号修改）、关于印发《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的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安监〔2013〕17号）等的要求，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现状符合要求。

**现场照片:**

